

类别：B 类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

签发人：张 弦

汉卫函〔2024〕170 号

对市六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282 号建议的答复函

王正民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工伤事故现场抢救及处置的建议》（第 282 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市已建立较完善的急救医疗体系。市级设置 120 急救指挥中心，将中心城区院前急救工作纳入统一指挥调度；其他县设置急救分中心，负责当地院前急救工作的指挥调派，承担院前急救任务；具备条件的医疗机构设置急救站，承担当地院前急救任务。全市统一院前医疗急救呼叫号码为“120”，中心城区建立统一的院前医疗急救指挥调度信息化平台，其他各县急救分中心院前医疗急救指挥调度信息化平台逐步与市 120

急救指挥中心指挥调度信息化平台对接，建立急救优先分级调度系统，对病情轻重缓急进行评估，科学合理指挥、调派院前急救医疗资源，实现院前急救业务的精细化管理。对于特殊伤害事故，如县区就近医院不具备抢救条件，由就近医院申请上级专家给与现场指导抢救或直接开通“绿色通道”转上级医院救治。如患者抢救无效死亡，由医务人员记录抢救情况、填报死亡报告、开具死亡证明，由当地公安交警等部门统一安排处置。

2022 年市卫生健康委、市发改委、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医疗保障局联合制定印发了《汉中市进一步完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实施方案》（汉卫发〔2022〕31 号），2023 年市卫生健康委印发了《汉中市推进县域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

（汉卫发〔2023〕14 号），进一步完善全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。同时，各医疗机构通过优化流程、增加设备、强化培训、建立多学科会诊制度、加强绿色通道畅通管理等，确保了危重患者入院前后急诊医疗服务有效衔接，大量的危急重症患者得到及时救治。近 3 年，市急诊医学质量控制中心和市医学会共组织急诊急救知识培训 34 期，邀请省内外急诊专家授课 50 余人次，全市参加培训的相关专业人员 6300 余人次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结合实际积极提高院前急救能力，尤其以急危重症、特殊伤害事故救治为重点，督促指导医疗机构进一步增加设入、配强人员、强化培训、优化流程、定期演练，不断完善急诊急救网络，持续提升全市急诊急救水平。

再次感谢您对卫生健康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希望您今后一如既往地给予关注和支持，多提宝贵意见。

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年7月15日



(联系人：李 蓉，电话：2639036)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